



CIAM Group Limited  
事安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78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附屬機構

二零一零年年報

# 在綠色中 成長



---

#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董事會
11	董事長報告書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董事會報告書
32	企業管治報告書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3	綜合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7	財務狀況報表
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53	財務報表附註
156	五年財務概要



---

# 公司資料

---

## 董事會

竇建中(董事長)

盧永逸(執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葉志釗

陸致成\*

Carolyn Anne Prowse \*

Graham Roderick Walker\*

黃友嘉\*

趙鐵流\*

洪志遠\*\*

薛鳳旋\*\*

杜島錦\*\*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

洪志遠(主席)

薛鳳旋

杜島錦

Graham Roderick Walker

##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杜島錦(主席)

竇建中

洪志遠

薛鳳旋

## 利益衝突委員會

薛鳳旋(主席)

洪志遠

杜島錦

## 公司秘書

黃婉貞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中環夏愨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23樓

電話: (852) 2843 0290

傳真: (852) 2525 3688

## 百慕達股份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 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及轉讓辦事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 (852) 2862 8628

傳真: (852) 2865 0990

## 股份代號

378

## 網址

[www.ciamgroup.com](http://www.ciamgroup.com)



---

# 董事會

---



**竇建中**  
董事長

- 具豐富的金融業務經驗，獲中國中信集團公司頒授「高級經濟師」之名銜
- 五十六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獲推選為董事長，亦為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常務董事兼副總經理
- 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非執行董事及前行長
-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
-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 信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
- 於一九七九年畢業於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並獲遼寧大學經濟學碩士



盧永逸

執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 具資深法律背景，擅長處理有關中國大陸的銀行及項目融資等業務
- 五十二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同年五月三十一日獲任命為本公司之執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兼行政總裁
-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 中聚雷天電池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盈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
- 曾任中國銀行港澳管理處法律顧問及年利達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
- 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並分別於一九八四年及一九八九年取得香港最高法院和英國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律師資格



葉志釗

執行董事

- 在大中華地區從事商人銀行業務超過二十二年
- 五十二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及副行政總裁
- 亞盛(亞洲)有限公司之創立人、董事兼行政總裁，負責制訂該公司之整體政策、企業規劃、業務發展以及釐定整體戰略路向
- 曾在多家金融機構擔任高職，包括匯盈加怡融資有限公司(現稱匯盈融資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以及日本長期信用銀行(現稱新生銀行株式會社)香港分行之副總經理
- 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頒經濟學學士學位



**陸致成**  
非執行董事

- 擁有超過三十年的專業教學、管理及投資經驗
- 六十二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現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清華同方母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副董事長及總裁。全面負責該公司在戰略規劃、融資、投資決策，及與政府部門關係協調等重大事宜
- 擔任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唐山晶源裕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長
- 專業生涯始於清華大學人工環境計算機控制領域的教育及學術科研活動，其研究成果備受肯定，曾多次獲得國家及省、部級科技進步獎
- 為北京清華人工環境工程公司創辦人之一，該公司於一九八九年創立，一九九七年與其他幾家清華大學所屬公司重組成立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發展至現時已成為橫跨計算機、信息應用、環境保護和數字傳媒四大領域的綜合性公司
- 擁有清華大學熱能工程系學士及碩士學位，曾為清華大學教授



**Carolyn Anne Prowse**  
非執行董事

- 投資銀行家，擁有策略及企業融資專業知識，在大型跨國公司及管理顧問方面均具有豐富工作經驗
- 三十八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
- 現為Ithmaar Bank B.S.C.資產管理部主管。Ithmaar Bank B.S.C.為中東一家持牌伊斯蘭零售及商業銀行，其股份在巴林證券交易所及科威特證券交易所上市
- 持有牛津大學化學(榮譽)學士學位



**Graham Roderick Walker**

非執行董事

- 曾於歐洲、北美洲及亞洲工作，擁有豐富的銀行及金融服務經驗
- 六十四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
- 為Dar Al-Maal Al-Islami Trust之副行政總裁兼集團金融及風險管理總監，及Faysal Bank Limited之董事
- 曾為Ithmaar Bank B.S.C.擔任財務總監
- 曾擔任多家國際金融機構之高級管理人員職務，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渣打銀行及Foreign & Colonial Management Limited
- 為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黃友嘉**

非執行董事

- 於直接投資及企業融資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 五十三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現任香港聯僑遠東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亦同時出任華億傳媒有限公司及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積極參與公職，目前擔任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會長、香港董事學會理事及香港貿易發展局理事等職務
- 持有芝加哥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曾於美國費城聯邦儲備銀行擔任經濟師





**趙鐵流**  
非執行董事

- 三元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
- 五十三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於二零零一年初至二零零三年底期間，為威達醫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交易所上市)的董事總經理，負責管理該公司的營運及制定整體企業策略
- 歷任天津財經學院會計學系講師及副系主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督辦公室期貨監管處及機構監管處處長
- 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取得美國Oklahoma City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洪志遠**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為執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四十二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利益衝突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現為富高商業發展及會計服務公司之主事人
- 曾於UBS Investment Bank出任商務總監達七年
- 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間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接受專業培訓
- 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以及 University of Western Sydney 應用金融學碩士學位



薛鳳旋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為香港浸會大學當代中國研究所奠基所長
- 六十三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利益衝突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為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於一九七七年至二零零七年任香港大學地理系教授，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任香港大學地理及地質系系主任
- 中國內地多家享負盛名大學之名譽教授，包括北京大學、中山大學、濟南大學及西安交通大學
- 專業及社區服務方面職務：
  - 中國深圳市政府城市規劃委員會顧問(一九八八年至今)
  - 中國福建省三明市政府城市規劃委員會顧問(一九九一年至今)
  - 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八年)
  - 中國廣東省省長顧問(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
  - 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別行政區(「特區」)籌備委員會、香港特區政府港口及航運局、港口及海港發展委員會及港口發展局前成員



杜島錦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六十八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利益衝突委員會成員
- 於一九六六年十月加入新加坡外交部，曾出任駐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越南、香港特別行政區(「特區」)及澳門特區之外交職務
- 於一九九四年一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擔任駐越南領事及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出任駐香港特區及澳門特區領事館領事
- 由二零零七年年底退任外交職務起，獲委任為外交部高級顧問
- 為新加坡上市公司 Equ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及 Wes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之主席
- 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文學士(政治學)學位





---

# 董事長報告書

---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呈事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全年業績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二零一零年，環球經濟正漸漸復蘇，但當中仍帶各項不明朗因素。因通脹加劇，產業價格被推高，中央政府陸續推出不同政策，包括各項調控及抗通脹措施。年內本集團於各不確定情況下，一方面夯實業務架構、鞏固根基及篩選優質專案，同時亦積極發掘「綠色業務」發展機會。整體，於本集團努力下，年度綠色業務發展亦得到合理的回報。

本集團於直接投資的環保項目方面，華能壽光風力發電有限公司已營運並於年度內為集團提供穩定的可持續收益；去年投入的賽晶電子亦成功於香港上市，可為集團今、明年提供樂觀回報。此外，本集

團在年度內亦以貸款形式投入一中國風葉製造商，並可考慮進行收購，與現有相關投資項目創造協同效益，以便根據本集團的綠色策略建立長遠的投資組合。此外，管理層亦正深入研究幾個綠色項目，預計年內會做出相關決策。

未來兩、三年，中國將步入「十二五計劃」較強勁的投入期，其中，所扶持的七大產業，特別是新型能源和節能環保等領域，將是本集團一直堅守的「綠色中成長」理念及核心業務所追求的重點。本集團將結合市場發展，有效利用本集團及股東們的資源及網絡，繼續努力與合作夥伴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為客戶及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長  
竇建中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仍然起伏不定，對事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仍為充滿挑戰的一年。管理層繼續慎選合適的投資項目及經營夥伴，努力擴展投資組合的規模。獲大股東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國際資產」)的支持，本集團能夠開發更優質的項目源，並且提供更遼闊的視野及角度，與合作項目方／夥伴攜手發展業務，而非只作為一被動的財務投資者。以下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與各合作夥伴一同為締造「綠色」投資平台所奠定的基礎。

### 投資環保業務

年內，華能壽光風力發電有限公司(「華能壽光」)旗下49.5兆瓦的風力發電場為本集團帶來1,800萬港元溢利(約17%的內部投資回報率)，回報超出本集團原定目標。該風力發電場項目帶來的可觀回報，印證本集團與合作夥伴攜手

投資綠色能源項目的投資策略，可為本集團帶來長遠而穩定的溢利。展望來年，本集團將繼續發掘穩健的營運商，積極物色風力發電場或相關範疇的投資機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在首次公開招股前投資的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賽晶」)，於二零一零年亦帶來不俗回報。賽晶是一家專門生產鐵路系統用電子部件的電力及高速鐵路行業的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集團因國際買家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出售1,200萬股賽晶股份，從而錄得變現收益1,600萬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持有2,800萬股賽晶股份，未變現收益達4,100萬港元，其六個月禁售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屆滿。本集團亦會於二零一一年繼續物色類似範疇的優質投資機會。

### 短期融資／投資

本集團貫徹管理投資組合的方針，將投資組合分為短、中及長三個投資年期，務求於不同時段都可為本集團帶來收益。管理層於二零一零年繼續進行合適的短線投資，並獲得合理回報。

誠如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八月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德州的風葉製造商Century Energy Pte. Ltd. (「Century Energy」)訂立一項貸款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向Century Energy提供人民幣1億元(相當於1.14億港元)的貸款，為期二十四個月，年利率為20%。除貸款協議外，本集團亦就可能進行的買賣安排，與Century Energy及其現有股東簽訂一項諒解備忘錄。按照協定的付款時間表，Century Energy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全數償還貸款連同相關利息。上述可能進行的買賣安排仍未落實。除一般投資風險及回報考慮之外，本集團亦會考慮可能進行的收購事項與其他現有風力相關投資或投資機會的協同效益，以及本集團的長遠投資策略，以根據本集團的綠色策略建立投資組合。

於本年上半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完成一項人民幣3,000萬元(相當於3,500萬港元)的委託貸款交易，每年總回報達20%，為期二十四個月。本集團預期將從該項目獲得合共2,000萬港元的利息及顧問費收入。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本集團訂立另一項交易，據此，本集團同意通過委託貸款及其他融資安排向一家位於雲南省的礦業公司提供人民幣5,000萬元(相當於5,900萬港元)的資金。此項貸款安排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到期，而本集團預期將可獲得約3,500萬港元的利息及顧問費收入。

本集團亦調撥小部分閒置資金投資於一高流通性的基金。該基金由獨立資產管理人管理，專注於資本市場及財資產品等投資。管理層銳意提高閒置資金的回報率，因此將於來年繼續進行有關投資，於本集團繼續物色合適投資機會的同時，從中獲取合理短期回報。



### 資產管理

中信信逸一號中小企業發展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信逸基金」）及河南農開投資基金（「河南農業基金」）：於過往年度成功推出，信逸基金已經悉數投資，而河南農業基金已經或正在投資過半數的目標金額。

誠如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公告所述，中國內地的人民幣信託計劃的財政政策出現變動，令資金要求增加，加上未來財政政策變動尚未明朗可能引致監管環境更為複雜，導致有關業務的吸引力有所下降。基於人民幣信託計劃的架構，信逸基金或類似人民幣信託計劃難以作為環保基金並以綠色理念為主題。經考慮上述各項因素後，管理層現正審慎考慮出售信逸基金。出售所得款項可投入其他多項正審閱的綠色相關直接投資項目。就本集團目前的資產規模，假如本集團銳意以優厚的投資組合取得股東或其他有意投資者青睞，整合及重新調配資源乃關鍵所在。

基於相若的考慮因素，管理層亦正審慎考慮同時出售河南農業基金及信逸基金。一般而言資產管理業務的初期營運成本偏高，回報期亦較長，因此本集團將資產管理業務投資轉為其他「綠色」相關直接投資，是更有效運用本集團財務及人力資源的其中一個選擇。本集團正在進行各項可行性研究，以釐定適合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全盤方案。管理層將於最終建議獲董事會批准後，隨即向本集團股東匯報最新情況。

關於出售信逸基金及河南農業基金的磋商正在進行，而正式協議將於各方落實最終條款後訂立。

事安海泰基金：本集團有意繼續維持此基金，因為其行業重點符合本集團的「綠色」理念。待本集團與合作夥伴協定投資策略後，事安海泰基金即可開始營運。同樣，本集團的重點是安排此基金專注於環保相關業務，以配合本集團的綠色理念。

### 本集團之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4,400**萬港元（二零零九年：6,400萬港元），相當於資產淨值**4.97**億港元（不包括於結算日的可動用現金**1.98**億港元）的**9%**回報，而每股溢利則為**0.0993**港元（二零零九年：0.1479港元）。

於回顧年度，兩項主要收益來自上文所述的投資，即對華能壽光的直接投資及賽晶的首次公開招股前投資。本集團亦就中國內地的委託貸款交易錄得顧問費收入及利息收入約**1,400**萬港元。

根據中信國際資產與本公司訂立的公司服務及成本攤分協議（「服務協議」），本集團將從中信國際資產收取管理費用**4,600**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度的開支淨額約為**6,000**萬港元。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8.69**億港元（包括可動用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3.04**億港元）。所取得的銀行貸款**9,400**萬港元用於項目融資，乃是以**1.07**億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抵押。每股資產淨值增加至**1.56**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港元）。

### 貨幣風險及匯兌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若干外幣銀行存款及基金投資除外）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因此除人民幣外，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鑑於市場普遍認為人民幣可能升值，管理層認為現時並無重大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是否需要對沖有關風險。



###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期借貸全數涉及以銀行存款作為抵押的項目融資。本集團流動資金充裕，於結算日持有可動用現金**1.98**億港元及可買賣證券**6,800**萬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償還所有項目融資後，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亦會於需要時考慮向外界籌資，以配合集團的投資活動。

###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存款**1.07**億港元，藉此取得銀行借款**9,400**萬港元。

### 人力資源

本集團繼續沿用獎勵計劃，按員工的表現給予獎賞。績效評估及獎金分配與年初協定的目標掛鉤。總獎勵計劃下的利得提成計劃是向於投資項目上為本集團帶來重要貢獻的負責員工給予獎勵。此外，於二零零九年授出的購股權有一半可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止期間行使，其餘購股權則可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起行使。本集團亦委聘獨立顧問公司提供金融行業薪酬及報酬的市場數據，讓本集團及管理層每年檢討薪酬政策及員工獎勵水平時，除考慮員工表現外，亦可因應市場狀況定出最佳方案。

本集團現聘約60名員工，同時為本集團及依據服務協議為本集團主要股東中信國際資產提供服務。半數僱員屬投資相關專業人員，其餘則為管理層、中層及後勤員工。服務協議安排的原意是集中信國際資產及本集團的人手，以直接取得中信國際資產在投資業務方面的專業知識，盡量發揮人力資源效益。於二零一零年，約54%的僱員成本由中信國際資產根據服務協議償還。管理層預期，本集團於進一步微調及專注於本集團業務後，將逐步減少使用僱員部門的管理及支援資源。此外，本集團有意出售若干非環保相關資產管理業務，亦有助日後減少聘用投資相關專業人員。上述兩項因素雙管齊下，預期二零一一年依據服務協議的僱員成本分攤比率將會下降。

挽留優秀富經驗的員工、吸引新人才、對資本市場及投資相關人才的龐大需求以及通脹壓力（當中以香港及中國內地等亞洲地區為甚），都是二零一零年經濟復蘇以來本集團一直面對的主要考驗。本集團預期，即使於二零一一年情況未必較二零一零年嚴峻，但考驗仍然存在，因此管理層將審慎應對上述難免於二零一一年為本集團構成僱員成本及經常費用上升壓力的種種因素。

### 公司服務及成本攤分協議

服務協議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屆滿。管理層正審視多個方案，務求充分利用中信國際資產的資源，經營本集團直接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同時嘗試減少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經常費用。本集團的新計劃亦會考慮可能來自投資公司經營夥伴的新資源，於不同層面充分發揮各團隊的效能，營運本集團的投資組合。



### 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委聘均富會計師行(「均富」，其後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後者之名義運作，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生效)定期提供內部審核服務，以確保本集團政策及程序的實施達到理想水平，並得到穩健管理及監控以盡量減少營運風險。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特別委聘均富評估本集團中國業務的內部監控狀況。審視結果令人欣喜，印證管理層明白中國業務的需要，並能夠實際減少偏遠地區辦公室的營運風險。

### 展望

中國政府於「十二五計劃」中明確表示決意扶持發展節能環保綠色產業及低碳經濟。儘管國際及國內投資者之間對優質項目競爭激烈，但憑藉政府的堅定決心，加上預期市場對再生能源及其他環保相關項目的強勁需求，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控股股東中信國際資產廣泛的業務網絡，物色更優厚的投資機會。本集團亦將於二零一一年繼續在不同綠色業務範疇中積極物色與當地或國際大型企業合作的機會。管理層有信心可於二零一一年內成功建立規模舉足輕重的投資組合，為本集團奠定堅實的基礎，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合理回報。



---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址

事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23樓。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按主要業務及地域分析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43至155頁。

## 轉撥至儲備

未計股息之股東應佔溢利43,93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7,147,000港元)已轉撥至儲備。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慈善捐款達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1,100港元)。

## 銀行貸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c)。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發行任何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一項配售協議向一名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44,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新股份。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 董事長

竇建中

### 執行副董事長

盧永逸

### 執行董事

葉志釗

### 非執行董事

陸致成

Carolyn Anne Prowse

Graham Roderick Walker

黃友嘉

趙鐵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志遠

薛鳳旋

杜島錦

馮家彬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長。

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87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盧永逸先生、葉志釗先生、洪志遠先生及趙鐵流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本集團並無與將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有關合約不可於一年內由本集團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獨立性指引的條款，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 行政總裁姓名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根據股權 衍生工具 持有的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竇建中	—	2,500,000	2,500,000	0.56%
洪志遠	—	400,000	400,000	0.09%
盧永逸	35,000	3,800,000	3,835,000	0.86%
陸致成	—	400,000	400,000	0.09%
薛鳳旋	—	400,000	400,000	0.09%
杜尙錦	—	400,000	400,000	0.09%
Graham Roderick Walker	—	800,000	800,000	0.18%
黃友嘉	—	400,000	400,000	0.09%
葉志釗	—	800,000	800,000	0.18%
趙鐵流	—	400,000	400,000	0.09%

附註：該等權益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予該等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年內購股權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有關已授出購股權的會計政策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m)(iii)。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他任何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要合約(定義見上市規則)，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並且由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Right Precious Limited (「RPL」)	實益擁有人	323,555,154	72.77%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國際資產」)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2)	323,555,154	72.77%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國金」)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2)	323,555,154	72.77%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2)	323,555,154	72.77%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 (「中信集團」)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2)	323,555,154	72.77%
Dundee Greentech Limited (「Dundee Greentech」)	實益擁有人	44,000,000	9.90%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Dundee Energy Limited (「Dundee Energy」)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3)	44,000,000	9.90%
Radiant Enterprises Group Limited (「Radiant」)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3)	44,000,000	9.90%
The Dundee Merchant Bank (「Dundee Merchant」)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3)	44,000,000	9.90%
劉海龍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3)	44,000,000	9.90%
Dundee Corporation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的權益 (附註3)	44,000,000	9.90%

附註：

- (1) 有關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444,633,217股股份計算。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信國際資產、中信國金、中信銀行及中信集團被視為於RPL持有的323,555,15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RPL為中信國際資產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信國金擁有中信國際資產40%權益。中信銀行擁有中信國金70.32%權益，而中信集團擁有中信銀行67.26%權益。
- (3) Dundee Greentech為Dundee Energy的全資附屬公司，而Radiant及Dundee Merchant分別擁有Dundee Energy 50%及50%權益。劉海龍擁有Radiant的全部權益，而Dundee Corporation擁有Dundee Merchant的全部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Dundee Energy、Radiant、Dundee Merchant、劉海龍及Dundee Corporation均被視為於4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及並不知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營業額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30%。基於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本集團並無主要供應商。

###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中信國際資產訂立一項公司間服務及成本攤分協議（「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三年將會向中信國際資產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中信國際資產集團」）提供多項服務，包括投資及資產管理服務、商業發展及管理服務、行政、財務、合規及營運服務（「該等服務」）。

於本集團向中信國際資產集團提供該等服務的期間，中信國際資產將會根據服務協議所載的相關條款及條件，就該等服務向本公司支付現金費用（「費用」）。中信國際資產應付予本公司的費用總額的年度上限（「上限」）如下：

- (i)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為9,000,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43,000,000港元；
- (i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為49,000,000港元；及
- (iv)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為43,000,000港元。

由於中信國際資產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本集團向中信國際資產提供該等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由於適用於服務協議的相關百分比率超過2.5%，而該等費用的年度費用總額預期超過10,000,000港元，持續關連交易及上文所述的上限已呈交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並獲獨立股東批准。

持續關連交易乃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的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已考慮提供該等服務所動用本集團員工的估計時數及人數。根據服務協議，中信國際資產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持續關連交易已付及將付的費用總額約18,150,000港元，並無超出上述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本公司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年內根據服務協議與中信國際資產集團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查核程式。外聘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該等程式的實際調查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如能確定)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取得或給予的條款訂立，並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該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及第13.20條的披露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以下貸款，由於各筆貸款之交易金額在資產比率下超過8%（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及第13.20條，各筆貸款構成須予披露的實體墊款。

- (a)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智圓有限公司（「智圓」）與Century Energy Pte. Ltd.（「Century Energy」）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簽立的貸款協議，智圓已按年利率20%向Century Energy提供一筆本金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的2年期貸款，須於提取日期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起計滿兩週年當日償還。
- (b)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逸百年投資諮詢（深圳）有限公司（「逸百年」）與雲龍縣鴻信礦業有限公司（「雲龍」）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簽立的委託貸款協議，逸百年已透過委託安排按年利率19%提供一筆本金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2年期貸款，須按協議中提及的還款計劃償還，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屆滿。

有關上述貸款的進一步詳情已分別在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的通函中予以披露。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報告書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年報第156頁。

## 退休計劃

本集團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計劃。該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並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告退後填補臨時空缺，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起上任。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竇建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事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在下文有關段落所論述之偏離者除外。

## (A)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二零一零年整個年度內均有遵守上述行為守則內所載之要求標準。

## (B) 董事會

### 組成及角色

董事會(「董事會」)由十一名成員組成，包括董事長、執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獨立性評估指引所列的條件。董事之姓名及個人資料簡介已列載於本年報「董事會」一節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策略發展，制定本集團之目標、策略、政策及業務計劃，而日常業務運作及管理之責任則已轉授予本公司管理層。除擔當全面監督之角色外，董事會亦會執行指定職務，如審批特定高級僱員之任命、審批財務賬目、建議派發股息、批准集資活動，以及審批監管機構所規定之政策及守則等。

董事可獲得公司秘書之諮詢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之規則及規例均已遵守。如有需要，董事亦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召開至少四次會議，大約為每季度一次，以討論本集團整體策略、運作及財務表現。各董事均可要求在董事會會議議程內加插討論事項。董事長亦會確保所有董事在每次會議前及時收到足夠資料，並在會議上適當知悉當前事項。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均會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講解或回覆各董事任何查問。董事會及每名董事在任何時候均有自行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獨立途徑，以便取得更多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個別董事之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括號內的數字代表個別本公司董事於其在任期間內之最高會議次數：

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長	
竇建中	3/(4)
執行副董事長	
盧永逸	4/(4)
執行董事	
葉志釗	4/(4)

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i>非執行董事</i>	
陸致成	3/(4)
Carolyn Anne Prowse	4/(4)
Graham Roderick Walker	4/(4)
黃友嘉	4/(4)
趙鐵流	0/(4)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洪志遠	4/(4)
薛鳳旋	3/(4)
杜良錦	4/(4)
<i>前董事</i>	
馮家彬(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辭任)	1/(1)

公司秘書負責為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作記錄。會議記錄已對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上各董事所考慮事項及達至之決定作出足夠詳細記錄，其中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疑慮或表達之反對意見。所有該等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並在董事要求時供彼等查閱。

## 董事長與行政總裁

竇建中先生及盧永逸先生分別為本公司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兩者之角色已經區分。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其有效地運作，適時及建設性地討論所有重要及合適的事項。行政總裁則在其他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協助下，處理本集團業務的日常運作，包括推行董事會採納之重大發展策略及方針。

### 非執行董事

守則條文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年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是與本公司所有其他董事一樣，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至少每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合資格重選連任。董事認為，非執行董事輪值告退及重選的機制，已達到守則之擬定目標。

### (C)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設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組成，其中杜焯錦先生獲委任為主席。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之功能及職責已載於職權範圍內，並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主要包括物色及向董事會提名合適人選，以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就董事袍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批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之委任或終止聘用、薪酬及補償事宜以及繼任安排；參照董事會不時制定之企業目標，審批按表現釐定之薪酬。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不能參予決定彼等各自之薪酬或與彼等有直接或間接利益衝突之其他事項。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有權出席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及職權範圍將會不時作出檢討。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列載於下表。括號內的數字代表個別成員於其在任期間內之最高會議次數：

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杜島錦(主席)	1/(1)
竇建中	1/(1)
洪志遠	1/(1)
薛鳳旋	1/(1)

### (D)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維持本集團健全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負有最終責任。本集團已設定程序，協助達致業務目標、保障資產以防止被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確保適當保存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發表，並確保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投資委員會之成立旨在確保在策劃及審批本集團之投資時有正式及透明之程序。投資委員會按特別基準召開會議，以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擬承諾的各項投資計劃，以監察及評估投資計劃之風險，從而確保與本公司之投資策略及政策一致。

德豪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前稱均富(財務專項服務)有限公司)已獲委聘擔任本公司內部核數師，持續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足夠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考查及評估。內部核數師就每個曆年定期審核並制定以風險為基準的年度審核計劃，該審核計劃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工作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

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特別審核工作將會於有需要時進行。內部核數師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已完成之審核工作與年度審核計劃比較之進度，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任何重要發現及事項，審核委員會經審閱有關發現及事項後送呈董事會參閱及採取適當行動。

### (E)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洪志遠先生擁有專業會計資格，於會計及財務事宜上擁有豐富經驗。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已載於職權範圍內，並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亦擔任董事會與本公司內部及外聘核數師在集團審核範圍事宜內之重要橋樑。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高級管理人員、外聘及內部核數師進行會面，以考慮及討論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合規制度。審核委員會亦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核數費用，並在展開審核工作前與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商討審核性質及範圍。此外，審核委員會討論有關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事項，確保適當建議獲得執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列載於下表。括號內的數字代表個別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其在任期間內的最高會議次數：

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洪志遠(主席)	3/(3)
薛鳳旋	3/(3)
杜崑錦	2/(3)
Graham Roderick Walker	3/(3)

### (F) 問責及核數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以確保財務報表能夠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之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在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之協助下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批准採納所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外聘核數師，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為了更簡化審核程序並節省管理層的時間與專業費用，從而減省成本及提升整體效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後之空缺，並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於二零一零年，畢馬威就核數服務收取700,000港元之費用，以及就非核數服務(包括審閱中期財務報表、稅務顧問服務及其他服務)收取1,847,000港元之費用。

### (G) 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採納公開及透明之溝通政策，並贊成向公眾作出全面披露，作為提升企業管治之方法之一。董事會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人士提供所需資料，由彼等自行評價本公司。

一般而言，董事長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藉此與股東商討有關本公司之事宜。但由於董事長須離港處理臨時事務，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由行政總裁主持該股東週年大會。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致事安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3頁至第155頁事安集團有限公司(「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報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之財務報表，以及實施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計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乃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外本報告概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定，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審計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計憑證。所選定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平之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估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審計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公司及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收益</b>			
持作買賣投資之收益淨額		1,496	33,929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58,006	865
投資收入	3	15,135	1,198
顧問費收入	4	8,883	—
安排費收入		—	106
資產管理費收入	5	1,764	854
		<b>85,284</b>	36,952
管理費收入	36(i)	46,000	32,245
其他收入		1,970	1,204
行政開支		(106,393)	(82,578)
		<b>26,861</b>	(12,177)
<b>經營溢利／(虧損)</b>			
融資成本	6(a)	(3,190)	(1,25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2	3,932	65,345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40
出售預付租金及待發展物業之收益		—	11,856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6	—	81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16	405	(378)
應佔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溢利	17	17,882	2,909
		<b>45,890</b>	67,147
<b>稅前溢利</b>			
所得稅	7	(1,952)	—
		<b>43,938</b>	67,147
<b>年內溢利</b>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及重分類調整)	11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6,652	175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12,642	–
於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之匯兌儲備轉移		(24)	–
		<b>19,270</b>	<b>175</b>
<b>年內全面收入總額</b>		<b>63,208</b>	<b>67,322</b>
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	44,149	64,332
– 非控股權益		(211)	2,815
		<b>43,938</b>	<b>67,147</b>
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9,272	174
– 非控股權益		(2)	1
		<b>19,270</b>	<b>175</b>
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3,421	64,506
– 非控股權益		(213)	2,816
		<b>63,208</b>	<b>67,322</b>
<b>每股溢利</b>	12		
基本及攤薄		<b>9.93港仙</b>	<b>14.79港仙</b>

第53頁至第155頁的附註構成此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842	7,56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14,899	13,937
於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權益	17	117,754	98,385
可供出售投資	18	–	56,8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	24,118
應收貸款	20	193,326	4,300
其他應收款項	21	8,57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	1,464	1,8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65,000	–
		<b>406,856</b>	206,931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9,443	167,470
可供出售投資	18	75,87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95,011	33,24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36(ii)	14,996	17,850
應收貸款	20	27,467	1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41,500	39,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97,882	241,778
		<b>462,170</b>	499,516
<b>流動負債</b>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55,350	24,03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36(ii)	15,793	14,314
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36(ii)	202	36,755
有抵押銀行貸款	27	35,409	–
即期稅項	28(a)	4,201	2,474
		<b>110,955</b>	77,575
<b>流動資產淨值</b>		<b>351,215</b>	421,941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758,071</b>	628,872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有抵押銀行貸款	27	59,015	—
遞延稅項負債	28(b)	4,214	—
		<b>63,229</b>	—
<b>資產淨值</b>		<b>694,842</b>	628,872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9(c)(i)	444,633	444,633
儲備		250,349	179,236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b>694,982</b>	623,869
<b>非控股權益</b>		<b>(140)</b>	5,003
<b>權益總額</b>		<b>694,842</b>	628,872

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竇建中  
董事

盧永逸  
董事

第53至155頁的附註構成此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505	7,2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5	546,503	1,208,1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	24,1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	979	9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65,000	–
		<b>616,987</b>	<b>1,240,437</b>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590	2,4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81,563	14,950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36(ii)	14,996	17,850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23	251,755	392,3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41,500	39,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71,676	176,236
		<b>565,080</b>	<b>642,885</b>
<b>流動負債</b>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39,759	22,186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23	685,817	1,294,085
即期稅項	28(a)	374	–
		<b>725,950</b>	<b>1,316,271</b>
<b>流動負債淨值</b>		<b>(160,870)</b>	<b>(673,386)</b>
<b>資產淨值</b>		<b>456,117</b>	<b>567,051</b>

# 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9(c)(i)	<b>444,633</b>	444,633
儲備	29(a)	<b>11,484</b>	122,418
<b>權益總額</b>		<b>456,117</b>	567,051

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竇建中  
董事

盧永逸  
董事

第53至155頁的附註構成此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可供出售 公平價值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附註29(c)(i)	千港元 附註29(d)(i)	千港元 附註29(d)(ii)	千港元 附註29(d)(iii)	千港元 附註29(d)(iv)	千港元 附註29(d)(v)	千港元 附註29(d)(v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44,633	31,970	82,445	176	3,560	-	1,581	59,504	623,869	5,003	628,872
<b>二零二零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	-	-	44,149	44,149	(211)	43,938
其他全面收入	11	-	-	6,630	-	12,642	-	-	19,272	(2)	19,270
全面收入總額	-	-	-	6,630	-	12,642	-	44,149	63,421	(213)	63,208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	-	-	-	-	7,692	-	-	-	7,692	-	7,692
已付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2,783)	(2,783)
於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向非控股股東退還之股本	-	-	-	-	-	-	-	-	-	(2,147)	(2,14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44,633	31,970	82,445	6,806	11,252	12,642	1,581	103,653	694,982	(140)	694,84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00,633	-	82,445	2	-	-	1,581	(4,828)	479,833	2,856	482,689
<b>二零一九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	-	-	64,332	64,332	2,815	67,147
其他全面收入	11	-	-	174	-	-	-	-	174	1	175
全面收入總額	-	-	-	174	-	-	-	64,332	64,506	2,816	67,322
發行股份	29(c)(i)	44,000	34,320	-	-	-	-	-	78,320	-	78,320
股份發行開支	-	(2,350)	-	-	-	-	-	-	(2,350)	-	(2,350)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	-	-	-	-	3,560	-	-	-	3,560	-	3,560
已付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669)	(66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44,633	31,970	82,445	176	3,560	-	1,581	59,504	623,869	5,003	628,872

第53至155頁的附註構成此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b>			
稅前溢利		<b>45,890</b>	67,147
作出調整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c)	<b>2,746</b>	1,496
持作經營租賃之土地攤銷	6(c)	–	1,1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c)	<b>2</b>	(56)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6(c)	–	(40)
出售預付租金及待發展物業之收益		–	(11,85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2	<b>(3,932)</b>	(65,34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16	<b>(405)</b>	378
應佔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溢利	17	<b>(17,882)</b>	(2,909)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b>(58,006)</b>	(865)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6	–	(810)
融資成本	6(a)	<b>3,190</b>	1,258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開支	6(b)	<b>7,692</b>	3,560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調整之經營虧損</b>		<b>(20,705)</b>	(6,9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15,493)</b>	(722)
持作買賣投資減少／(增加)		<b>16,994</b>	(22,65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減少／(增加)		<b>2,854</b>	(15,86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30,269</b>	19,960
<b>經營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b>		<b>13,919</b>	(26,220)
已付香港境外稅項	28(a)	<b>(268)</b>	–
已付利息		<b>(3,190)</b>	(1,258)
<b>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0,461</b>	(27,47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投資活動</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48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b>(994)</b>	(6,191)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1,757
投資物業增加		–	(145,412)
出售預付租金及待發展物業所得款項		–	60,600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32	<b>4,250</b>	343,000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81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14,299)
於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投資		–	(95,341)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所付款項		–	(56,764)
出售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b>23,160</b>	–
購買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付款項		<b>(19,800)</b>	(23,253)
第三方還款		<b>2,307</b>	43,841
借予第三方之貸款		<b>(216,387)</b>	–
收到於去年出售附屬公司應收代價所得款項	21	<b>165,000</b>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b>(67,500)</b>	(39,000)
收到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股息分派		<b>2,685</b>	–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107,279)</b>	70,22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融資活動</b>			
收到／(償還)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92,665	(172,645)
向一名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		(2,783)	(669)
於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向一名非控股股東退還股本		(2,147)	–
償還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36,553)	(96)
收到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墊款		143	14,314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		–	75,970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51,325</b>	<b>(83,126)</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45,493)</b>	<b>(40,376)</b>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778	282,169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597	(1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97,882	241,778

第53至155頁的附註構成此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此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以下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因首次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相關，並於此財務資料反映)所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載於附註2。

###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權益。

此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惟下列以公平值列賬之資產除外，相關說明載於下文會計政策中：

-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見附註1(e)(ii))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數額。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適之多種因素作出。在欠缺其他現成數據之情況下，則採用此等估計及假設作為判斷有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基礎。估計結果與實際價值或有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將不斷檢討修訂。如修訂只影響本會計期，則會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內確認，但如影響本期及未來之會計期，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判斷及估計及其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於附註38內討論。

###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有權決定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在評估控制存在與否時，現時可行使之潛在投票權會納入考慮之列。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由控制權開始生效當日起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集團內部之結餘及交易，及任何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溢利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除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之部分外，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虧損之抵銷方法與未實現收益相同。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指由附屬公司應佔而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之權益，且本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以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財務負債定義之權益而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其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部分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於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中之非控股權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作為該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於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權益持有人之間之分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該等持有人之其他合約責任根據附註1(e)、(j)或(k)(視乎負債之性質而定)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如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為股本交易，而綜合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則予以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但並不調整商譽，且不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當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則計為出售該附屬公司全部權益，因此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失去控制權當日於該前度附屬公司留存之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有關金額視為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之公平值(見附註1(e))或(倘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聯合控制實體投資之成本(見附註1(d))。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h))。

### (d) 聯營公司及聯合控制實體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以對其管理層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層(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決定)之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是指根據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之合約安排進行營運之實體，根據此種合約安排，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個或多個其他方對該實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

於聯營公司或聯合控制實體之投資根據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有關投資首先按成本值入賬，並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可辨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超過投資成本之數(如有)作出調整。有關投資其後按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及任何關乎有關投資之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h))。於收購日期超過成本值之數、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本年度之收購後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將於損益內確認，而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之收購後稅後其他全面收入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聯營公司及聯合控制實體(續)

如本集團應佔之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或聯合控制實體之權益，則本集團之權益將會減至零，並毋須確認其他虧損；惟如本集團需對被投資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所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聯合控制實體之投資淨額之任何長期權益。

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聯合控制實體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盈虧均在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中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是由已轉讓資產之虧損產生，則須立刻在損益中確認。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對聯合控制實體不再具有聯合控制權時，將被視為出售其於該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進行會計處理，產生之盈虧則於損益確認。於前度被投資公司之任何留存權益按其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而該款額將被列作金融資產首次確認之公平值(見附註1(e))，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及聯合控制實體之投資以成本值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h))列賬，除非其被歸類為持有待售之投資或為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合之一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金融工具

#### (i) 首次確認

本集團在首次確認時，按照購入資產之目的將金融工具分為不同類別。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投資。

金融工具先以公平值計量，通常與交易價相同。如果金融資產不屬於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便需加上直接歸屬於購入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將立即支銷。

本集團會在成為金融工具合約其中一方當日確認金融資產。以有規律方式買賣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法予以確認。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任何盈虧由該日起記錄。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金融工具(續)

#### (ii) 分類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此類別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以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沒有市場報價及不能可靠計量公平值之股本工具投資。

作買賣用途之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資產，主要是作短期出售或屬可辨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份，該組合是整體管理的，並有證據顯示近期有短期出售以賺取利潤之模式。不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法之衍生工具視作買賣用途工具。

如屬以下情況，金融工具乃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資產乃按內部公平值管理，評估及呈報；
- 該指定可抵銷或重大地減低可能產生的會計錯配；
- 該資產包含內含衍生工具，而該內含衍生工具可重大地改變按合約產生之現金流；或
- 沒有被禁止將內含衍生工具從金融工具內分開。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金融工具(續)

#### (ii) 分類(續)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該類別下之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之變動在有關變動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在出售或回購時，銷售所得款項淨額或所付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之差額會計入損益。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固定或可釐定之付款額而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a)本集團計劃隨即或於短期內出售者(將會分類為持作買賣)；(b)於首次確認後本集團將其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或可供出售者；或(c)本集團有可能不能收回大部分初始投資者，但不包括因信貸變壞原因，將會分類為可供出售。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委託安排項下作出之貸款，即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持牌銀行代本集團借予中國外部客戶的貸款。有關貸款之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承擔和享有。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金融工具(續)

#### (ii) 分類(續)

#####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請參閱附註1(h))，惟應收款項乃提供予關連人士且無固定還款期之免息貸款或並無重大折現影響之情況則除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無歸入上述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包括擬永久持有之金融資產，但亦可因應流動狀況之需要或市場環境變化而出售。

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獨立累計，惟貨幣項目(如債務證券)所產生的減值虧損及外匯盈虧須於損益中確認。

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股本證券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證券掛鉤且須以其交付作結算之衍生工具，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請參閱附註1(h))。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金融工具(續)

#### (ii) 分類(續)

##### 可供出售投資(續)

當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出售產生之盈虧(包括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及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須自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 (iii) 計量公平值之原則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是以報告期末根據其市場報價為基礎，未減除將來估計出售成本。金融資產乃按當時競價作價。

如並非通過交易所買賣的金融工具沒有公開可得之最新成交價，於認可交易所之市場報價或從經紀／交易商之市場報價，或若其市場並不活躍，則此工具之公平值乃利用估值方法估值，而該方法可根據市場實際交易提供可靠之估計價格。

當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而採用之折現率是於報告期末適用於條款及條件相近之工具之市場利率。當採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資料是於報告期末之市場價格資料。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金融工具(續)

#### (iv) 取消確認

若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連同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被轉讓，則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在取消確認時，本集團運用加權平均法釐定於損益中確認的已變現盈虧。

#### (v) 內含衍生工具

內含衍生工具是混合(組合)工具之組成部分。組合工具同時包括衍生工具及主合約，其部分現金流量變動與獨立衍生工具之變動方式相近。如(a)內含衍生工具之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並非密切相關；及(b)該混合(組合)工具並非按公平值計量及其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則內含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入賬列作衍生工具。

當分開內含衍生工具時，主合約按上文附註(ii)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1(h))。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乃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5年之較短者
– 傢俬、裝置及設備	3 – 10年
– 汽車	4年

如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應合理分配至有關部分，且各部分獨立進行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須每年進行檢討。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以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中確認。

### (g) 經營租賃費用

如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於議定時間內轉讓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之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款項，則該項安排屬於或包含一項租賃。以上釐定方式乃基於對該安排的實質內容之評估，不論該安排是否具備租賃之法律形式。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經營租賃費用(續)

如屬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持有而使用之資產，則根據租賃作出之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分批扣除，惟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獎勵於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在損益中扣除。

### (h) 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對其資產賬面值進行檢討，以釐定是否出現客觀減值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獲悉會對資產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能可靠估計影響之虧損事件之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欠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轉變，對借款人構成不利影響；
- 由於金融危機導致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及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資產減值(續)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如存在以上任何證據，則須透過扣減損益將賬面值扣減至估計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直接從相應資產中撇銷，惟以攤銷成本計量、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而非渺茫之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以撥備賬進行記錄。當本集團相信收回的可能性極微時，則視為不可收回之金額會直接從貸款及應收款項中撇銷，而撥備賬內與該借款人相關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若之前計入撥備賬內之金額在其後收回，則相關撥備會被撥回。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之前直接撇銷但隨後收回之金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乃以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初始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之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如折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則持續期較短之應收款項不作折現。

信貸虧損總撥備由兩部分組成：個別減值撥備及綜合減值撥備。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資產減值(續)

#### (i)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會首先對個別重要之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出現客觀之減值證據。個別減值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現金流量現值(預計按初始實際利率折現而收取)之最佳估計。在估計該等現金流量時，管理層會就借款人之財務狀況及給予本集團之任何相關抵押或擔保之可變現淨值作出判斷。每件減值資產須作獨立評估。

本集團作出減值撥備之準確性乃視乎本集團在個別評估減值撥備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準確程度。雖然這必須作出判斷，本集團認為客戶貸款及墊款之減值撥備乃屬合理及足夠。

如其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及時間與之前估計有所變動，而該等變動與撇減後發生之事件存在客觀聯繫，則相關變動會引致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更並須扣減或計入損益。撥回之減值虧損上限為未確認過往年度減值虧損前的貸款及應收款項賬面值。

如不存在合理之收回可能性，則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會被撇銷。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資產減值(續)

#### (i)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具有經重新磋商條件之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而本集團已作出原本並不考慮之讓步而重組之貸款。重新磋商之貸款及應收款項須接受持續監測，以釐定彼等是否仍減值或已逾期。

#### (ii) 可供出售投資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可供出售投資已減值，則於公平值儲備中確認之累計虧損將重新分類為損益。於損益中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為購入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時公平值之間之差額，並減去該資產先前於損益中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

就沒有市場報價且以成本列賬之可供出售股本證券而言，如折現之影響屬重大，則減值虧損按股本證券之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相關減值虧損不作撥回。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於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並不透過損益撥回。相關資產隨後增加的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如隨後增加之公平值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撥回可供出售債務投資之減值虧損。在該等情況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中確認。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資產減值(續)

#### (iii) 其他資產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可能減值或(除商譽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之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合控制實體之投資；及
- 其他非流動資產。

如存在任何相關跡象，則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做出估計。

#### - 可收回金額之計算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須使用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資產減值(續)

#### (iii) 其他資產(續)

##### – 減值虧損之確認

減值虧損是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於損益中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按比例分配以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 減值虧損之撥回

倘若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有利的變化，便會將減值虧損撥回。商譽之減值虧損不作撥回。

減值虧損之撥回乃假設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記入撥回確認當年之損益內。

#### (iv)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年內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結束時，本集團採用之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與於年度結束時採用者相同(請參閱附註1(h)(i)、(ii)及(iii))。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資產減值(續)

#### (iv)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續)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與無市場報價且以成本列賬之股本證券，其於中期確認之減值虧損在隨後期間不作撥回。如僅在與中期相關之年度結束時進行減值評估，則即使毋須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虧損，亦不撥回減值虧損。因此，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公平值於該年度期間餘下時間或隨後任何其他期間增加，則該增加於其他全面收入而非損益中確認。

### (i)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平值作初始確認，並隨後以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請參閱附註1(h))列賬，惟應收款項乃提供予關連人士且無固定還款期之免息貸款或並無重大折現影響之情況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須以成本減呆賬之減值撥備列賬。

### (j)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以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作初始確認。初始確認之後，計息借貸以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以實際利率法在借貸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k)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平值作初始確認，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按成本列賬。

###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短期和高流動性之投資。這些項目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之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 (m)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各項非貨幣福利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結算會構成重大影響，則上述金額按現值列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僱員福利(續)

#### (ii) 利得提成

合資格僱員享有收取本集團投資之部分已變現溢利減虧損之權利。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其資產之估計公平值確認一項負債。應付利得提成乃按該等投資超逾10%的內部回報率表現指標而累計，並於報告期末計量。利得提成於投資回報變現並不會被追回時派付。

#### (iii)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公平值計作為一項僱員成本進行確認，並在權益中之購股權儲備作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日考慮授出購股權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並採用Black-Scholes模型計量，倘僱員於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前須達到某些歸屬條件，則於歸屬期內攤分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並計入購股權歸屬之可能性。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僱員福利(續)

#### (iii)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於歸屬期間須對預期將予歸屬之購股權數目進行檢討。由此對過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平值之任何調整，扣減／計入檢討年度之損益，除非原先之僱員開支符合資產確認條件，則於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之金額須予調整，以反映實際上已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並於購股權儲備內作相應調整)，惟倘只因未能達到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之歸屬條件而導致被沒收則除外。有關權益金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直至購股權已獲行使(其時轉撥入股份溢價賬戶)或購股權已屆滿(其時直接解除至保留溢利)為止。

### (n)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表內確認，但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收入根據在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少數例外情況包括在稅務上不可扣減的商譽、於最初確認資產或負債時不影響會計或稅務溢利(倘其並非業務合併之一部分)、及於投資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暫時差異(就應稅差異而言，限於本集團能控制該差異轉回的時間性，而該差異有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轉回；而就可抵扣差異，則限於該差異有可能於未來轉回)。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在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折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即期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

### (o) 準備及或然負債

倘若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就其他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開支的現值計列準備。

倘若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平值計算。收入是在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損益中確認：

#### (i) 利息收入

所有計息金融工具之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方法乃是一種用以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於其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能將預計未來之現金付款或收入，於相關金融工具之預計年期(或較短之年期，如適用)準確折算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之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乃按金融工具之所有合約條款(如提早清還、認購及類似期權)而估計其現金流量，但不考慮未來之信貸虧損。此計算包括所有合約內交易雙方所收取或支付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之費用。

所有劃歸為買賣或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均視為附帶性質，因此與組合產生之所有其他公平值變動一同列示。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和買賣淨收益包括這些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平值(已扣除應計票息)變動所產生的所有收益及虧損，以及這些金融工具所佔之利息收入及支出、匯兌差額及股息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收入確認(續)

#### (ii) 費用收入

費用收入乃本集團提供財務服務，包括項目及結構性融資交易以及資產管理服務之所得收入。費用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惟為支付持續向客戶提供服務之成本而收取、或為客戶承擔風險、或屬利息性質之費用則除外。在該等情況下，費用會於產生成本或風險或計算為利息收入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iii) 股息收入

-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被確立時予以確認。
-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則於該投資之股價除息時確認。

### (q)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均於損益中確認。

按過往成本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之匯率折算為港元。以公平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釐定其公平值當日適用之匯率折算。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外幣換算(續)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匯兌差額計入由買賣證券或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之收益減去虧損。其他有關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則於收益表內呈列。換算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之匯兌儲備內。

海外業務之業績按進行交易當日之匯率相約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報表項目則按報告期末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累計於權益之匯兌儲備內。

在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會在確認出售之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 (r)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及生產資產(即必須需要較長時期才能作好準備用於擬定用途或出售)之直接應佔借款成本會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份。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入賬列作開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款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款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款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財務報表附註

---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s) 關聯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以下人士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人士：

- (i) 該名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透過一位或多位中介人士控制本集團或在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上對本集團作出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與該名人士均受制於共同控制；
- (iii) 該名人士是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本集團是合營方；
- (iv) 該名人士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或其關係密切之家族成員，或一個受該等人員控制、共同控制或作出重大影響之實體；
- (v) 該名人士為(i)所述人士關係密切之家族成員或一個受該等人員控制、共同控制或作出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 (vi) 該名人士為提供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聯人士之任何實體的員工福利之離職後僱員福利計劃。

與該名人士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指能在其與實體之交易中預期有影響作用或被影響之家族成員。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t) 分類呈報

經營分類及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類項目的金額，乃取自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定期提供用作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類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類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類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準則可予合計。

# 財務報表附註

---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兩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本及兩項新詮釋。其中下列變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企業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非持續經營業務—計劃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及香港(詮釋)第5號之頒佈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有關修訂本及詮釋的結論與本集團已採納之政策一致。儘管其他發展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該等政策變動對當前或比較期間並無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之大多數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有關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相關交易(例如企業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非現金分派)時首次生效，而且並無規定須重列該等過往交易所錄得之金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有關確認被收購方之遞延稅項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向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分配超出其股本權益之虧損)概無任何重大影響，因為毋須重列於過往期間錄得之金額，且於當前期間並無產生任何該等遞延稅項資產或虧損。

## 3 投資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並非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5,131	956
股息收入：		
— 上市證券	4	108
— 非上市基金	—	134
	15,135	1,198

# 財務報表附註

## 4 顧問費收入

顧問費收入涉及本集團為客戶提供顧問服務而賺取之費用。

## 5 資產管理費收入

資產管理費收入涉及本集團從事託管及受託業務(由本集團代表客戶持有資產或進行資產投資)賺取之費用。

## 6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已抵押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貸之利息	3,190	4,213
減：於發展中投資物業之資本化利息開支*	—	(2,955)
	<b>3,190</b>	<b>1,258</b>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成本已按1.80%至2.05%之年率資本化。

## 6 稅前溢利(續)

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續)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b) 僱員成本</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011	2,024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開支(附註30)	7,692	3,560
工資、利得提成及其他福利	60,444	45,768
	<b>70,147</b>	<b>51,352</b>
<b>(c) 其他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46	1,496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攤銷	—	1,1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	(56)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40)
出售預付租金及待發展物業之收益	—	(11,85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8,749	7,01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75)	32
核數師酬金	720	783
董事袍金	3,463	3,090

# 財務報表附註

## 7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

(a)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稅項指：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b>		
本年度撥備	37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98)	—
	<b>(24)</b>	—
<b>即期稅項 — 香港境外</b>		
本年度預扣稅項撥備	1,553	—
本年度利得稅撥備	423	—
	<b>1,976</b>	—
	<b>1,952</b>	—

於二零一零年，香港利得稅撥備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九年：16.5%）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已結轉之稅項虧損超過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境外的附屬公司稅項則按照相關國家之適當現行稅率扣除。

## 7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續)

## (b)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稅前溢利	45,890	67,147
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國家之溢利之 適用稅率計算)	7,965	10,787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項影響	2,657	1,94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3,949)	(13,655)
未動用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904	1,719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5,227)	(79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98)	—
實際稅項開支	1,952	—

# 財務報表附註

##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薪金、津貼	酌情花紅及	退休金計劃	小計	以股份為	二零一零年
	董事袍金	及實物福利	利得提成		基礎之付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千港元
竇建中	600	-	-	600	721	1,321
洪志遠	400	-	-	400	115	515
盧永逸	250	1,380	2,044	3,812	380	4,192
陸致成	200	-	-	200	115	315
Carolyn Anne Prowse	225	-	-	225	-	225
薛鳳旋	400	-	-	400	115	515
杜良錦	400	-	-	400	115	515
Graham Roderick Walker	275	-	-	275	231	506
黃友嘉	200	-	-	200	115	315
葉志釗	250	-	-	250	231	481
趙鐵流	200	-	-	200	115	315
馮家彬(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辭任)	63	720	-	786	-	786
	3,463	2,100	2,044	7,748	2,253	10,001

## 8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及 利得提成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之供款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付款 (附註)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總額 千港元
竇建中	400	-	-	-	400	299	699
洪志遠	400	-	-	-	400	48	448
盧永逸	250	2,433	2,334	243	5,260	211	5,471
陸致成(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獲委任)	80	-	-	-	80	48	128
Carolyn Anne Prowse(於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日獲委任)	33	-	-	-	33	-	33
薛鳳旋	400	-	-	-	400	48	448
杜島錦	400	-	-	-	400	48	448
Graham Roderick Walker	300	-	-	-	300	95	395
黃友嘉(於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80	-	-	-	80	48	128
葉志釗	250	-	-	-	250	95	345
趙鐵流(於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80	-	-	-	80	48	128
馮家彬	250	2,880	1,000	12	4,142	95	4,237
Mohamed Abdulrahman Husain Abdulla Bucheeri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辭任)	167	-	-	-	167	48	215
	3,090	5,313	3,334	255	11,992	1,131	13,123

附註：該等數額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董事獲授購股權之估計價值。該等購股權之價值乃根據附註1(m)(iii)所載本集團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會計政策計算，並根據該政策包括就於歸屬前被沒收之股權工具撥回之過往年度應計款項之調整。

該等實物利益之詳情(包括已授出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及數目)已於附註30中披露。

呈列金額乃扣除在公司間服務及成本攤分協議(「服務協議」)下中信國際資產有限公司(「中信國際資產」)應佔攤分部份後的淨金額。有關金額於二零零九年以同一基礎列示。

# 財務報表附註

## 9 最高酬金人士

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中，一位(二零零九年：兩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附註8作出披露。其餘四位(二零零九年：三位)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088	2,200
酌情花紅	1,455	2,58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525	267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4	220
	<b>4,272</b>	<b>5,275</b>

該四位(二零零九年：三位)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在下列範圍內：

	二零一零年 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人數
零 – 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3	1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	2

呈列金額乃扣除在服務協議下中信國際資產應佔攤分部份後的淨金額。有關金額於二零零九年以同一基礎列示。

## 1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為數118,62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65,345,000港元)之虧損。

## 11 其他全面收入

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之稅務影響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項開支 千港元	稅後金額 千港元	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項開支 千港元	稅後金額 千港元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匯兌差異	6,652	—	6,652	175	—	175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 儲備變動淨額	16,856	(4,214)	12,642	—	—	—
於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 之匯兌儲備轉移	(24)	—	(24)	—	—	—
其他全面收入	23,484	(4,214)	19,270	175	—	175

# 財務報表附註

## 12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溢利44,14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4,332,000港元)及本年度444,633,217股(二零零九年：434,868,833股)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444,633,217	400,633,217
資本化發行之影響(附註29(c))	—	34,235,6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44,633,217	434,868,833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年度之潛在發行普通股對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並無構成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13 分類報告

按照向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所呈報之內部資料以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下列三個報告分類。下列概要載列本集團各個報告分類之業務經營：

- |       |  |
|-------|--|
| 直接投資： | 此分類主要從事借貸、證券買賣及資產投資。                                   |
| 資產管理： | 此分類主要從事基金設立及管理，其中本集團擔任普通合夥人及／或投資經理，並將第三方及種子資金用於選定投資組合。 |
| 物業投資： | 此業務分類從事物業發展。   |

# 財務報表附註

## 13 分類報告(續)

### (a) 分類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給予本集團最高級管理人員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本集團報告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直接投資		資產管理		物業投資		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83,520	36,098	1,764	854	-	-	85,284	36,952
分類業績	69,942	27,878	(1,211)	(506)	(146)	75,632	68,585	103,004
融資成本	(3,190)	-	-	-	-	(1,258)	(3,190)	(1,25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溢利/(虧損)	-	-	405	(378)	-	-	405	(378)
應佔一間聯合控制實體 之溢利	17,882	2,909	-	-	-	-	17,882	2,909
未分配企業收入 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酬金							51,902 (89,694)	33,448 (70,578)
稅前溢利							45,890	67,147

上述所呈報之分類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分類溢利為未分配企業收入、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酬金前，各分類應佔溢利。

此乃向本集團行政總裁辦公室報告之指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

### 13 分類報告(續)

####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直接投資	437,518	160,221
資產管理	100,781	70,740
物業投資	—	165,000
分類資產合計	538,299	395,9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304,382	280,778
未分配資產	26,345	29,708
綜合資產	869,026	706,447
分類負債		
直接投資	118,555	7,169
資產管理	15,649	14,315
物業投資	—	37,091
分類負債合計	134,204	58,575
未分配負債	39,980	19,000
綜合負債	174,184	77,575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在各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未分配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報告分類；及
- 除未分配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報告分類。

# 財務報表附註

## 13 分類報告(續)

###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直接投資、資產管理及物業投資業務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

下表列示按地區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分析。

上市投資之收益是根據投資之上市地區分配，而非上市投資、基金、提供顧問服務、安排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之收益，則根據被投資公司、借款人或受管理資產各自之地區分配。

非流動資產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分配。

	收益		非流動資產(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	59,389	36,098	6,437	9,046
中國	16,030	854	133,522	112,664
其他	9,865	—	—	—
	<b>85,284</b>	<b>36,952</b>	<b>139,959</b>	<b>121,710</b>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本集團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裝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發展中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766	2,909	2,644	–	9,319
匯兌調整	–	12	37	–	49
添置	48	479	467	–	994
出售	(79)	(90)	–	–	(16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5	3,310	3,148	–	10,193
<b>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8	1,260	3,050	23,125	27,523
添置	3,678	1,649	864	–	6,191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23,125)	(23,125)
出售	–	–	(1,270)	–	(1,2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6	2,909	2,644	–	9,319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66	652	837	–	1,755
匯兌調整	–	2	15	–	17
年內撥備	1,286	692	768	–	2,746
出售時撥回	(79)	(88)	–	–	(16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3	1,258	1,620	–	4,351
<b>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3	273	819	–	1,105
年內撥備	253	379	864	–	1,496
出售時撥回	–	–	(846)	–	(84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	652	837	–	1,755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2	2,052	1,528	–	5,84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00	2,257	1,807	–	7,564

# 財務報表附註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本公司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裝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766	2,814	2,251	8,831
添置	48	180	–	228
出售	(79)	(90)	(864)	(1,03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5	2,904	1,387	8,026
<b>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b>				
添置	88	1,245	2,657	3,990
出售	3,678	1,569	864	6,111
出售	–	–	(1,270)	(1,2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6	2,814	2,251	8,831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66	642	701	1,609
年內撥備	1,286	626	527	2,439
出售時撥回	(79)	(88)	(360)	(52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3	1,180	868	3,521
<b>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b>				
年內撥備	13	273	808	1,094
出售時撥回	253	369	739	1,361
出售時撥回	–	–	(846)	(84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	642	701	1,609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2	1,724	519	4,50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00	2,172	1,550	7,222

##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546,503	1,208,118

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之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除另有註明外，所持有之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股本類別	實繳 已發行/註冊 普通股股本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有	一間附屬 公司所持有	
愛偉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	100%	物業發展
極威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	100%	財務融資
寶雲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Cash Leve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CIAM Investment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CIAM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事安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事安(天津)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2,000,000港元	100%	-	100%	投資顧問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股本類別	實繳 已發行/註冊 普通股股本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有	一間附屬 公司所持有	
Profit Un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正源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港元	70%	-	70%	財務融資
Timely Er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	財務融資
逸百年投資諮詢(深圳)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註冊資本	60,000,000人民幣	100%	-	100%	投資顧問服務
信安通(北京)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信安通」)(附註)	中國	註冊資本	3,000,000港元	100%	100%	-	投資顧問服務

附註：該等公司為於中國設立之全資外資企業。

## 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4,899	13,93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有	一間附屬 公司所持有	
河南農開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附註)	註冊成立	中國	42,000,000人民幣	30%	-	30%	資金管理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向河南農開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注資人民幣12,600,000元(相等於14,299,000港元)，以換取其30%的權益。收購事項並無產生商譽。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本集團向第三方出售於科訊發展有限公司全部22%權益，從中獲得810,000港元之收益。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股權 千港元	收益 千港元	溢利/(虧損)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100%	94,738	45,074	49,663	8,768	1,351
本集團實際權益	28,421	13,522	14,899	2,630	405
二零零九年					
100%	47,066	609	46,457	-	(1,259)
本集團實際權益	14,120	183	13,937	-	(378)

# 財務報表附註

## 17 於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17,754	98,385

本集團於聯合控制實體之權益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有	一間附屬 公司所持有	
華能壽光風力發電 有限公司(附註)	註冊成立	中國	186,730,000 人民幣	45%	-	45%	風力發電場之 投資、建造及經 營，風電之 開發、發電及 銷售；提供電力 項目諮詢和其他 相關服務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向華能壽光風力發電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84,030,000元(相等於95,341,000港元)，以換取其45%的權益。此注資並無產生商譽。

## 17 於一間聯合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本集團於聯合控制實體之實際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61,940	262,044
流動資產	48,152	76,352
非流動負債	(160,667)	(190,176)
流動負債	(31,671)	(49,835)
資產淨值	117,754	98,385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42,765	12,249
開支	(24,883)	(9,340)
年內溢利	17,882	2,909

# 財務報表附註

## 18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單位信託投資	75,871	56,803
呈列如下：		
非流動資產	—	56,803
流動資產	75,871	—
	75,871	56,80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相當於本集團擔任投資顧問之一項信託單位總數約17%。單位信託投資提供貸款予中國企業。董事認為，由於全數貸款已經以借款人於中國之若干物業權益充分抵押、擔保或保證，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 19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證券：				
內含期權之非上市債務證券	—	24,118	—	24,118

## 19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流動</b>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證券：				
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58,212	—	58,212	—
非上市基金	20,552	—	20,552	—
	<b>78,764</b>	—	<b>78,764</b>	—
持作買賣投資：				
以公平值列賬之上市股本 證券				
— 香港	9,639	26,025	2,799	14,950
— 香港境外	93	67	—	—
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	6,515	7,149	—	—
	<b>16,247</b>	<b>33,241</b>	<b>2,799</b>	<b>14,950</b>
	<b>95,011</b>	<b>33,241</b>	<b>81,563</b>	<b>14,950</b>

所有分類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上市及非上市證券均由企業實體發行。

# 財務報表附註

## 20 應收貸款

### (a) 應收貸款減減值準備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物業投資	39,079	5,977
製造	114,285	—
資產管理	9,914	—
採礦	59,015	—
應收貸款總額(附註)	222,293	5,977
個別評估之減值準備(附註20(b))	(1,500)	(1,500)
	<b>220,793</b>	<b>4,477</b>
呈列如下：		
非流動資產	193,326	4,300
流動資產	27,467	177
	<b>220,793</b>	<b>4,477</b>

附註：年末餘額包括本集團委託於中國成立的持牌銀行安排借予中國外部客戶的委託貸款94,42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有關貸款之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承擔及享有。

### (b) 應收貸款減值準備之變動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20(a))	1,500	1,500

##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金碧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先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之買方之165,000,000港元。此應收款項其後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悉數償清。

所有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於損益中確認。

## 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會員牌照	360	720	—	—
會籍	1,104	1,104	979	979
	1,464	1,824	979	979

## 23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呈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即期	65,000	—	65,000	—
即期	41,500	39,000	41,500	39,000
	<b>106,500</b>	39,000	<b>106,500</b>	39,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用作銀行貸款抵押(附註27)。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用作一筆數額為43,0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額度之抵押。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0.58厘至2.64厘之現行存款年利率(二零零九年：年利率0.08厘)計息。

##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186	1,756	5	7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7,696	240,022	171,671	175,488
	<b>197,882</b>	241,778	<b>171,676</b>	176,236

## 2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所有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均無抵押，且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於損益中確認或須按  
要求償還。

## 27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之償還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		
— 一年內或按要求	35,409	—
非即期：		
— 一年後但兩年內	59,015	—
	<b>94,424</b>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貸款均以銀行存款(附註24)作抵押，且按5.13厘  
至5.60厘之年利率計息。

# 財務報表附註

## 28 財務狀況報表內之所得稅

(a) 財務狀況報表內之即期稅項列示：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b>				
本年度撥備	374	–	374	–
<b>即期稅項 – 香港境外</b>				
本年度預扣稅項撥備	1,553	–	–	–
本年度利得稅撥備	423	–	–	–
已付稅項	(268)	–	–	–
	<b>2,082</b>	–	<b>374</b>	–
過往年度利得稅撥備餘額	2,076	2,474	–	–
匯兌調整	43	–	–	–
	<b>4,201</b>	2,474	<b>374</b>	–

## 28 財務狀況報表內之所得稅(續)

### (b) 就可供出售投資之重估而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自儲備中扣除	4,214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4	—

### (c)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n)所載列之會計政策，由於在有關之稅務司法權區及就有關實體而言有可供動用之虧損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很低，本集團並無就373,63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05,359,000港元)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規，稅項虧損不會過期。

# 財務報表附註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期初與期末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各個權益組成部分於本年度期初至期末之變動詳情如下：

####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1,970	3,560	2,184	84,704	122,418
二零一零年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118,626)	(118,626)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18,626)	(118,626)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	-	7,692	-	-	7,69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1,970	11,252	2,184	(33,922)	11,48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	2,184	150,049	152,233
二零零九年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65,345)	(65,345)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65,345)	(65,345)
發行股份	34,320	-	-	-	34,320
股份發行開支	(2,350)	-	-	-	(2,350)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	-	3,560	-	-	3,5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1,970	3,560	2,184	84,704	122,418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b) 股息

本年度概無就上個財政年度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c) 股本

####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b>750,000,000</b>	<b>750,000</b>	750,000,000	750,000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b>444,633,217</b>	<b>444,633</b>	400,633,217	400,633
已發行股份	-	-	44,000,000	44,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44,633,217</b>	<b>444,633</b>	444,633,217	444,633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可於本公司會議上享有一股一票之權利。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之剩餘資產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c) 股本(續)

####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續)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由獨立私人投資者按每股1.28港元之價格，收購本公司控股股東Right Precious Limited所持本公司39,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股份待回復25%之最低公眾持股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前之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折讓約42%。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簽訂之配售協議，配售代理向一名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本公司44,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新股份，每股作價1.78港元。所得款項用於撥付其業務拓展及增長計劃，並為本公司提供額外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並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c) 股本(續)

(ii) 於報告期末未屆滿及未行使購股權之年期

行使期限	行使價	二零一零年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港元	14,015,000	14,905,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港元	14,015,000	14,905,000
		<b>28,030,000</b>	29,810,000

每份購股權之持有人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有關該等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 (d)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運用受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40條規管。

(ii) 實繳盈餘

實繳盈餘指根據一九九二年協議計劃所收購公司之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總額兩者之差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d)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續)

####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由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兌換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1)(q)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 (iv)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乃指向本公司僱員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根據附註1(m)(iii)採用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會計政策確認的授出日公平值。

#### (v) 可供出售公平值儲備

可供出售公平值儲備指於報告期末所持有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該儲備乃根據會計政策附註1(e)及1(h)(ii)處理。

#### (v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源自(i)回購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數額相當於回購股份面值高於所付代價之盈餘，及(ii)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儲備。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分派之儲備。於二零零九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54條計算，可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分派之儲備總額為86,888,000港元，包括其他儲備2,184,000港元及保留溢利84,704,000港元。

###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界定「資本」為包括股權之所有組成部分。按此基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運用之資本為694,84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28,872,000港元)。

本集團根據本集團之資金管理常規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結構。在並無抵觸董事對本集團之受信責任或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規定之情況下，因應當時影響本集團之經濟狀況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董事對本集團資本結構檢討之結果將用作釐定宣派股息水平(如有)之基準。

本集團現年度或往年度均不受外部實施之資本規定限制。

# 財務報表附註

---

## 30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乃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及採納，主要目的乃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就其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予以激勵或獎賞。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授予屬以下任何類別參與者之人士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力，惟須符合該計劃註明之條款及條件：

- (i) 任何僱員或提名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且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之諮詢人或顧問；
- (ii)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iv)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
- (v) 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及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之持有人。

### 30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續)

於根據該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該計劃日期所有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行使所有已授出惟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時之可發行股份總數為**28,030,000**股(二零零九年：**29,810,000**股)，約佔於該日期已發行股本**6.3%**(二零零九年：**6.7%**)。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發行及向各參與者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所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1%**。任何超過上述限額的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事宜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該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期限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除非另有提早終止條文，否則在任何情況下，該限期最遲須於授出購股權之日(「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屆滿。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必須為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1.00**港元之代價須於接受購股權要約之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

# 財務報表附註

## 30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續)

下表披露本年度該計劃項下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年內取消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龔建中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1,250,000	-	1,25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1,250,000	-	1,250,000
洪志遠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盧永達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1,900,000	-	1,9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1,900,000	-	1,900,000
陸致成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薛鳳旋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杜自錦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Graham Roderick Walker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400,000	-	4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400,000	-	400,000
黃友嘉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葉志釗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400,000	-	4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400,000	-	400,000
趙鐵流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200,000	-	200,000
					10,300,000	-	10,300,000
僱員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8,755,000	(890,000)	7,865,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8,755,000	(890,000)	7,865,000
					17,510,000	(1,780,000)	15,730,000
其他參與者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a)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1.79	1,000,000	-	1,0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 (附註b)	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		1.79	1,000,000	-	1,000,000
					2,000,000	-	2,000,000
合計					29,810,000	(1,780,000)	28,030,000

### 30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續)

附註：

- (a) 購股權附帶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一年，並可於其後兩年期間行使。
- (b) 購股權附帶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兩年，並可於其後三年期間行使。
- (c) 馮家彬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兼副董事長後，所有授予馮先生之購股權已載列於「其他參與者」。
- (d) **Mohamed Abdulrahman Husain Abdulla Bucheeri**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所有授予Husain先生之購股權已載列於「其他參與者」。
- (e)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之收市價為1.79港元。
- (f) 於年內，任何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其他參與者概無獲授或行使購股權。
- (g) 所有日期均以年／月／日呈列。

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起，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本公司購股權並無發生變動。

就授出購股權所獲得服務的公平值是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所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乃按**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而計算。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用作該模式的一項輸入參數。提早行使的預期乃計入該模式。

# 財務報表附註

## 30 以權益支付之股份交易(續)

購股權之公平值及假設：

	歸屬期為一年 之購股權	歸屬期為兩年 之購股權
於計量日期之每股購股權公平值	0.42港元	0.59港元
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1.79港元	1.79港元
行使價	1.79港元	1.79港元
預期波幅	每年63.725%	每年63.725%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	1年	2年
預期股息率	—	—
無風險利率(根據條款相若之香港金融管理局發行 之外匯基金債券期間平均回報率釐定)	年利率0.491%	年利率1.157%

預計波幅是根據本公司股價之過往波幅，並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就未來波幅的預期變動調整。估計股息以過往的股息為基礎。該等主觀輸入假設之改變對公平值的估計有重大的影響。

就授出購股權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開支為7,69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560,000港元)。

購股權乃按服務條件授出。該條件並未納入計算於授予日獲得服務的公平值。授予購股權與市場條件無關。

## 31 僱員退休福利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對於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範圍內及之前並未被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涵蓋之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該計劃供款，而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2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按有關收入10%向職業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歸屬比例則按照有關僱員之服務年期介乎0%至100%。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以本集團應佔之總代價8,898,000港元出售於若干附屬公司之權益。

	千港元
<b>所出售資產淨值：</b>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48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之款項	(18)
	<b>4,990</b>
出售附屬公司之已變現匯兌儲備	(2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932
	<b>8,898</b>
<b>以現金支付的總代價</b>	<b>8,898</b>
<b>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b>	
現金代價	8,898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48)
	<b>4,250</b>

**32 出售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之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以代價508,000,000港元，出售其於金碧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美通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及正成發展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

於出售日期所出售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b>所出售資產淨值：</b>	
投資物業	442,655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之款項	<u>(496,243)</u>
	(53,588)
轉讓股東貸款	496,24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65,345</u>
總代價	<u>508,000</u>
<b>以下列方式支付：</b>	
現金	343,000
應收代價(附註21)	<u>165,000</u>
	<u>508,000</u>
<b>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b>	
現金代價	<u>343,000</u>

# 財務報表附註

---

## 33 財務風險管理

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乃在本集團業務之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本集團亦承擔於其他實體之股本投資所產生之股本價格風險。

該等風險受下列本集團之財務管理政策及實務所制約。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由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產生。本集團以如下方式管理此風險：

就應收貸款而言，本集團每半年對所有應收貸款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本集團有多項政策及程序，以評估特定交易對手之潛在信貸風險。視乎授出應收貸款之規模，本集團亦設有檢討程序，確保為貸款進行適當的檢討和核准。

除為長期策略目的而訂立者外，投資通常只是在認可股票交易所報價之流動證券。鑒於其信用狀況較高，管理層並不預期任何投資交易對手會無法履行其義務。

最大信貸風險相當於財務狀況報表內各項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減值準備）。

有關本集團所承受因應收貸款及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而產生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數據披露載於附註20及36。

信貸集中的風險源於交易對手組別受到地緣、經濟或行業因素的影響，而該等交易對手承受的整體信貸風險對本集團承受的總體風險至關重要。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信貸風險(續)

##### (i) 最大風險

於報告期末，在不考慮持有之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之情況下，最大信貸風險相當於財務狀況報表內各項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減值準備)。最大風險之概要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b>95,011</b>	57,359	<b>81,563</b>	39,068
應收貸款	<b>220,793</b>	4,477	—	—
其他應收款項	<b>14,768</b>	165,032	<b>830</b>	—
可供出售投資	<b>75,871</b>	56,803	—	—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 款項	<b>14,996</b>	17,850	<b>14,996</b>	17,850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	—	<b>251,755</b>	392,3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b>106,500</b>	39,000	<b>106,500</b>	39,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97,882</b>	241,778	<b>171,676</b>	176,236
	<b>725,821</b>	582,299	<b>627,320</b>	664,530

# 財務報表附註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信貸風險(續)

#### (ii) 應收貸款之信貸質素

應收貸款之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未逾期亦未減值	210,916	4,056
– 已逾期但未減值	9,877	421
– 已減值	1,500	1,500
	<b>222,293</b>	<b>5,977</b>

#### (iii) 抵押品及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本集團就應收貸款持有的抵押品形式包括第二衡平按揭、股份押記、採礦許可證及資產的抵押及擔保。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要求及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包括銀行貸款的條款)，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可隨時變現的可買賣證券或(主要金融機構或其他集團公司提供的)承諾融資，以便於到期時應付其合約及可合理預見的債務。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之剩餘合約期限，該表乃基於本集團須作出付款之最早日期根據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報告期末之通行利率(如屬浮息)計算之利息付款)制定。

# 財務報表附註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						賬面值 千港元
	須按要求 償還 千港元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9,910	-	-	-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15,793	-	-	-	-	15,793	15,793
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202	-	-	-	-	202	202
有抵押銀行貸款	-	-	1,253	39,166	61,285	101,704	94,424
	65,905	-	1,253	39,166	61,285	167,609	160,329
承擔	114,896	-	-	-	196	115,092	115,092
	180,801	-	1,253	39,166	61,481	282,701	275,421
	本公司						賬面值 千港元
	須按要求 償還 千港元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9,745	-	-	-	-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685,817	-	-	-	-	685,817	685,817
	725,562	-	-	-	-	725,562	725,562
承擔	15,548	-	-	-	196	15,744	15,744
	741,110	-	-	-	196	741,306	741,306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須按要求償還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總額	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014	-	-	-	-	24,014	24,01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14,314	-	-	-	-	14,314	14,314
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36,755	-	-	-	-	36,755	36,755
	75,083	-	-	-	-	75,083	75,083
承擔	8,546	-	-	-	91,120	99,666	99,666
	83,629	-	-	-	91,120	174,749	174,749
	本公司						
	須按要求償還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總額	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177	-	-	-	-	22,177	22,177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1,294,085	-	-	-	-	1,294,085	1,294,085
	1,316,262	-	-	-	-	1,316,262	1,316,262
承擔	-	-	-	-	391	391	391
	1,316,262	-	-	-	391	1,316,653	1,316,653

# 財務報表附註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

本集團因其計息金融工具及持有以外幣列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而承受市場風險。有關本集團承受此該等風險及其管理方法之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與去年相比，編製本集團金融工具對變數變動之敏感度相關資料所用之方法及假設並無任何變動。

####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源自計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時之時差。該風險亦涉及資產持倉，原因是其價值可受利率變動影響。本集團定期管理及監察利率敏感持倉，以控制利率風險。

主要計息金融工具及其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應收貸款	2.00 - 20.00	6.00	不適用	不適用
已抵押銀行存款	0.02 - 2.64	0.08	0.02 - 2.64	0.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01 - 0.75	0.01 - 1.00	0.01 - 0.75	0.01 - 1.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 款項	4.00	4.00	不適用	不適用
有抵押銀行貸款	5.13 - 5.6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 利率風險(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計息資產及負債預期的再定息日期的錯配。實際再定息日期或會因提前支付而與合約日期有所出入。

##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				總額 千港元
	3個月或以內 (包括逾期) 千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千港元	1年以上 千港元	非計息 千港元	
應收貸款	13,987	15,107	191,699	-	220,7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65,000	41,500	-	-	106,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858	-	-	9,024	197,882
	267,845	56,607	191,699	9,024	525,17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14,872)	-	-	(921)	(15,793)
有抵押銀行貸款	-	(35,409)	(59,015)	-	(94,424)
	(14,872)	(35,409)	(59,015)	(921)	(110,217)
利率敏感度差額	252,973	21,198	132,684	8,103	414,958

	本公司			總額 千港元
	3個月或以內 (包括逾期) 千港元	3個月以上至1年 千港元	非計息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65,000	41,500	-	106,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9,738	-	1,938	171,676
	234,738	41,500	1,938	278,176

# 財務報表附註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 利率風險(續)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3個月或以內 (包括逾期) 千港元	3個月以上至1年 千港元	非計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收貸款	4,477	–	–	4,4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9,000	–	39,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972	–	57,806	241,778
	188,449	39,000	57,806	285,25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14,314)	–	–	(14,314)
利率敏感度差額	174,135	39,000	57,806	270,941

  

	本公司			
	3個月或以內 (包括逾期) 千港元	3個月以上至1年 千港元	非計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9,000	–	39,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9,073	–	7,163	176,236
	169,073	39,000	7,163	215,236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 利率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定利率普遍上升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保持不變，則估計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約3,746,000港元及2,71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160,000港元及2,081,000港元)。利率下跌幅度估計極微，對本集團和本公司稅後溢利的減少並不重大。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有關於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並應用於該日存在之金融工具利率風險而釐定。100個基點的上升和極微的下跌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在截至下個報告期末期間之合理可能變動作出之評估。二零零九年亦以相同基準作出分析。

# 財務報表附註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i) 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因確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資產或負債而面臨之重大貨幣風險。出於呈列目的，風險金額乃以年末現貨匯率換算為港元列示。將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所導致之差額並無包括於下表內。

####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		本公司	
	美元 千港元	新加坡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新加坡元 千港元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4,959	1,632	-	-
應收貸款	114,285	-	-	-
其他應收款項	8,571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134	4,802	75,839	4,802
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172)	-	-	-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	(7,803)	(1,614)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 風險淨額	203,777	6,434	68,036	3,188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i) 貨幣風險(續)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本公司	
	美元 千港元	新加坡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新加坡元 千港元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28,713	2,593	24,11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636	3,070	69,486	3,070
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38)	-	-	-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	-	3,824	-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	(7,837)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 風險淨額	108,311	5,663	89,591	3,070

對於以外幣列值之採購額，本集團確保於必要時按現貨匯率購買或出售外幣解決短期不平衡，以保持風險淨額處於可接受之水平。

# 財務報表附註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i) 貨幣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稅前溢利由於顯著影響本集團之匯率可能之變動所致之概約變動。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匯率上升/ (下跌)	對稅前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匯率上升/ (下跌)	對稅前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新加坡元	10%	643	10%	566
	(10)%	(643)	(10)%	(566)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匯率上升/ (下跌)	對稅前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匯率上升/ (下跌)	對稅前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新加坡元	10%	319	10%	307
	(10)%	(319)	(10)%	(307)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i) 貨幣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續)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有關匯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並應用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該日存在之金融工具貨幣風險，以及所有其他變數(特別是利率)保持不變而釐定。所示變動代表管理層對匯率在截至下個報告期末期間之合理可能變動作出之評估。就此而言，港元與美元的聯繫匯率假定不會受到美元兌其他貨幣價值變動的任何變化顯著影響。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以相同基準作出分析。

#### (d) 股權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請參閱附註18)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請參閱附註19)之股權投資而受到股權價格變動影響。

股權價格風險乃金融工具價值由於市價變動而波動(因利率風險或貨幣風險所致者除外)之風險，不論是由於個別投資(股票特定)或其發行人特定風險或影響市場所有工具(一般風險)交易之因素所致。

# 財務報表附註

---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d) 股權價格風險(續)

本集團之上市投資乃於聯交所及其他認可之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證券之買賣決定乃根據股市指數及其他行業指標及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需求，基於對個別證券表現之每日監察作出。

本集團之無報價投資乃為策略目的而持有。本集團根據可獲的資料每半年至少評估其表現一次，並評估其與本集團策略計劃之相關性。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定本集團及本公司上市股本證券之市場報價上升／下降10%，則年度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5,67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179,000港元)及5,09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48,000港元)，該影響將分類為買賣證券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

至於以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估值之非上市單位信託投資，假定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所用之折現率上升／下降1%，則會令價值分別減少或增加64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80,000港元)及65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08,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含期權之非上市債務證券之期權部分公平值乃以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基於非可觀察市場數據之假設估值。倘一項或多項該等假設出現變動，則此債務證券之公平值將顯著變化。假定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會令價值分別增加或減少17,000港元及16,000港元。

### 3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d) 股權價格風險(續)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有關可能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並應用於該日存在之股價風險而釐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以相同基準作出分析。

###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 (a) 公平值

#####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界定之公平值等級架構之三個等級中，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各項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全數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相當重要的輸入元素之最低等級分類。有關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級(最高等級)：利用在活躍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平值
- 第二級：利用活躍市場中類似金融工具之報價，或所有重要輸入均直接或間接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估值方法，計算公平值(包括帶有禁售期之上市股本證券)
- 第三級(最低等級)：計算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並無任何按可觀察市場數據之重要輸入元素

# 財務報表附註

##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a) 公平值(續)

####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				本公司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								
- 上市股本證券	9,732	-	-	9,732	2,799	-	-	2,799
- 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	-	6,515	-	6,515	-	-	-	-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	58,212	-	58,212	-	58,212	-	58,212
- 非上市基金	-	20,552	-	20,552	-	20,552	-	20,552
可供出售投資：								
- 非上市單位信託投資	-	-	75,871	75,871	-	-	-	-
	9,732	85,279	75,871	170,882	2,799	78,764	-	81,563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公平值(續)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本公司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								
- 上市股本證券	26,092	-	-	26,092	14,950	-	-	14,950
- 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	-	7,149	-	7,149	-	-	-	-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內含期權之非上市 債務證券	-	-	24,118	24,118	-	-	24,118	24,118
可供出售投資：								
- 非上市單位信託投資	-	-	56,803	56,803	-	-	-	-
	26,092	7,149	80,921	114,162	14,950	-	24,118	39,068

# 財務報表附註

---

##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a) 公平值(續)

####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於本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的工具之間並無重大轉移。

價值基於活躍市場報價並因此分類為第一級之投資包括活躍上市股票。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調整該等工具之報價。

於不視為活躍之市場內交易但根據市場報價、經紀商報價或由可觀察輸入元素支持之其他定價來源估值之金融工具，分類為第二級。

分類為第三級之投資因為不常交易，因此有重大非可觀察輸入元素。由於該等證券並無可觀察價格，因此本集團利用估值方法獲得其公平值。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公平值(續)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於本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指定為以 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指定為以 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4,118	56,803	80,921	24,118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 公平值變動	-	16,856	16,856	-
轉出第三級	(24,118)	-	(24,118)	(24,118)
匯兌調整	-	2,212	2,212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5,871	75,871	-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於年內計入 損益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	-	-	-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於年內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之可供出售 公平值儲備之收益或虧損 總額	-	16,856	16,856	-

# 財務報表附註

##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a) 公平值(續)

####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於本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續)

	本集團			本公司
	指定為以 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指定為以 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	-	-
收購付款	23,253	56,764	80,017	23,253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 變動	865	-	865	865
匯兌調整	-	39	39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18	56,803	80,921	24,118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於年內計入 損益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865	-	865	865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於年內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之可供出售 公平值儲備之收益或虧損 總額	-	-	-	-

##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a) 公平值(續)

####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續)

上述投資之公平值乃全部或部分採用估值方法確認，而其所依據之假設並無來自相同工具之可觀察現有市場交易之價格或其他輸入支持，而該估值方法背後一項或多項假設變動之影響乃根據合理可能之另類假設採納。

於本年內，由於公平值計量中之重要數據由之前的不可觀察轉為可觀察，若干指定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轉出公平值等級架構第三級。

#### (ii) 按公平值以外列賬之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所有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b) 公平值之估計

下文概述用於估計金融工具公平值之主要方法及假設。

#### (i) 證券

公平值乃基於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計算，並無扣除任何交易成本。就具有禁售條件之上市證券而言，以期權價值定價模型折現收市賣價。由於第二級投資包括不在活躍市場內交易及／或受轉讓限制規限之持倉，其估值可予調整以反映低流動性及／或不可轉讓性，有關估值一般基於可用市場資料。

# 財務報表附註

---

## 3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 (b) 公平值之估計(續)

#### (i) 證券(續)

無報價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以折現現金流量模型，或類似上市公司之適用市盈率先按發行人具體情況作出調整估計。

在使用這些現金流量技術之情況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而折現率為於報告期末類似工具之市場相關比率。在使用其他定價模型之情況下，輸入乃基於報告期末之市場相關數據。

#### (ii) 內含衍生工具

非上市債務證券內含期權部分之公平值乃以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而其輸入乃基於報告期末之市場相關數據。

#### (iii) 計息貸款及借款

公平值乃以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工具之通行市場利率折現後估計之現值。

### 35 承擔

(a)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	<b>115,092</b>	99,666	<b>15,744</b>	391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須於下列時間支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718</b>	206	—	—
一年後但五年內	<b>937</b>	311	—	—
	<b>1,655</b>	517	—	—

本集團及本公司為若干按經營租賃物業之承租人。有關租約之初始年期一般為一至三年，並可在所有條款重新商定後再續期三年。

# 財務報表附註

---

## 36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 (i) 與關連公司之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 管理費收入	<b>46,000</b>	32,245	<b>46,000</b>	32,245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利息收入	<b>989</b>	—	<b>989</b>	—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

## 36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續)

## (ii) 與關連公司之結餘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a)	<b>14,996</b>	17,850	<b>14,996</b>	17,850
存放於關連公司之 銀行存款(計入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b)	<b>179,026</b>	170,033	<b>165,680</b>	159,38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c)	<b>15,793</b>	14,314	—	—
非控股股東提供之貸款		<b>202</b>	36,755	—	—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

附註：

- (a)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 (b) 該等結餘指存放於兩間銀行機構之銀行結餘，其均為最終控股公司之關連公司。
- (c) 該款項為無抵押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年利率4厘計息。

# 財務報表附註

## 36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續)

### (iii)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年內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027	16,108
退休後福利	417	541
權益報酬福利	1,828	1,107
	<b>14,272</b>	<b>17,756</b>

呈列金額乃扣除在服務協議下中信國際資產應佔攤分部份後的淨金額。有關金額於二零零九年以同一基礎列示。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根據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總報酬計入「僱員成本」(請參閱附註6(b))。

## 37 直屬及最終控股人士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屬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Right Precious Limited，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該等實體之財務報表並不提供作公眾用途。

## 38 會計估計及判斷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必須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於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之報告資產及負債金額及或然資產及負債披露，同時亦影響報告年度內之報告收入及開支金額。假設之變動可能對作出有關變動期間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採用此等假設及估計意味著，若本集團選用不同之假設，本集團所報告之資料便會有所不同。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已作出適當假設，因此在各個重要層面，此等財務報表均能公平地反映財務狀況及業績。管理層已就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之制定、選擇及披露以及此等政策之運用與審核委員會進行討論。

###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 (i) 應收貸款

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貸款組合，以評估其是否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須判斷有否任何客觀證據證明貸款組合已減值，即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是否有所減少。減值客觀證據包括有關借款團體之付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之可觀察數據，亦包括導致本集團資產可能喪失之本地或經濟狀況可觀察數據。如管理層根據其判斷認為減值之客觀證據存在，則按信貸風險特徵與本集團資產相似之資產之過往虧損經驗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過往虧損經驗按現有可觀察數據加以調整。管理層會定期檢討用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方法及假設，從而減少估計虧損與實際虧損經驗之差異。

# 財務報表附註

---

## 38 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 (ii) 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受所用估值方法、參數及所選相關樣本(如需)之組合顯著影響。本集團所採用之估值方法及參數來源載述於附註34(a)(i)。

本集團持有若干賬面值為27,06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149,000港元)之非上市基金及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投資。此等投資之公平值乃由該基金管理人或受託人在市值難以隨時確認之情況下釐定。管理層認為此估計公平值可能顯著有別於假設現成市場存在下所採用之價值，而且可能構成重大的差異。

### (iii) 利得提成撥備

利得提成應計款項乃基於假設合資格僱員應佔溢利計算，並計及本集團已分派之現金及管理層估計應收或將於出售時收取之出售事項收益金額。於變現投資時應分派予合資格僱員之最終利得提成款項，可能顯著有別於報告期末所呈報之金額。

**39 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本及詮釋及一項新準則，由於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因此此等財務報表未予採納。其中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本於首次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本不大可能會對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五年財務概要

## 業績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b>85,284</b>	36,952	(3,393)	8,060	144,60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稅前溢利／(虧損)	<b>45,890</b>	67,147	(22,962)	17,739	57,314
所得稅	<b>(1,952)</b>	–	(1,129)	(8,934)	(7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年內溢利／(虧損)	<b>43,938</b>	67,147	(24,091)	8,805	57,236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 年內(虧損)／溢利	–	–	(46,204)	18,229	(3,452)
年內溢利／(虧損)	<b>43,938</b>	67,147	(70,295)	27,034	53,784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44,149</b>	64,332	(70,289)	27,046	53,986
非控股權益	<b>(211)</b>	2,815	(6)	(12)	(202)
年內溢利／(虧損)	<b>43,938</b>	67,147	(70,295)	27,034	53,784

##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869,026</b>	706,447	698,731	864,223	862,385
負債總值	<b>(174,184)</b>	(77,575)	(216,042)	(277,899)	(286,422)
	<b>694,842</b>	628,872	482,689	586,324	575,96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b>694,982</b>	623,869	479,833	585,403	575,030
非控股權益	<b>(140)</b>	5,003	2,856	921	933
權益總額	<b>694,842</b>	628,872	482,689	586,324	575,963

附註：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已就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終止的業務進行重列。



CIAM Group Limited  
事安集團有限公司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附屬機構